

运输类国企参与社会救助的路径

——以荆州市 T 公司为例

乐今瑀

长江大学 湖北省荆州市 434023

摘 要：社会救助作为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在当今社会，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社会结构的深刻变革，社会救助作为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其重要性日益凸显。国有企业（简称“国企”）作为国家经济的中流砥柱，不仅承担着经济发展的重任，更应在社会救助领域发挥积极作用。本文将以荆州市 T 公司为例，旨在探讨国企参与社会救助的可行性、必要性以及具体路径，以期为实现社会救助体系的完善和创新提供参考。

关键词：社会救助；国有企业

救助社会工作作为社会工作的一个重要分支，致力于帮助那些处于生活困境、面临生存危机的个人和群体，提供物质援助、心理支持和社会资源链接等服务，以恢复其正常生活，增强其社会适应能力。随着社会的发展和变迁，救助社会工作的需求日益增长，其重要性也愈发凸显，单纯依靠政府力量实施社会救助已难以满足日益多样化的需求。国有企业作为国家经济的重要支柱，在推动经济发展的同时，也肩负着重要的社会责任。国企参与社会救助，不仅是其履行社会责任的体现，更是社会力量与政府力量协同共进、实现社会资源优化配置的重要途径。

1. 国企参与社会救助的可行性与必要性分析

1.1 国企有能力有意愿参加社会救助

国企作为公有制经济的主体，其独特的所有制形式和经营特点为参与社会救助提供了可能。一方面，国企拥有雄厚的经济实力和广泛的资源网络，能够为社会救助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和物资保障。在应对重大自然灾害或突发公共事件时，国有企业可以迅速调配资源，参与到救援和救助工作中。另一方面，国企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具有天然优势，其经营行为往往受到国家和社会的双重监督，这促使国企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更加注重社会效益的提升。

1.2 国企参与社会救助符合国家政策导向

近年来，国家不断强调企业在社会救助中的责任和作用，鼓励企业通过多种

方式参与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国资委等相关部门积极推动国有企业履行社会责任，为国有企业参与社会救助提供了明确的政策导向和制度保障。《关于新时代中央企业高标准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明确了国有企业在社会救助中的角色和责任，强调国有企业要增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提升服务人民美好生活水平，这为国有企业参与社会救助提供了政策依据和行动指南。国有企业应积极响应国资委的要求，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参与社会救助活动，为促进社会公平、和谐与可持续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1.3 提升社会影响力和竞争力

社会认可与品牌形象建设参与社会救助活动有助于国有企业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增强社会认可度和品牌价值。国有企业将社会责任理念融入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管理，有利于带动上下游企业、合作伙伴和广大用户共同履责。国有企业可以通过自身的影响力，引导更多企业参与社会救助活动，通过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赢得社会各界的信任和支持，进一步提升企业的社会影响力和竞争力，形成良好的社会责任生态，构建社会责任生态圈。

2. 国企参与社会救助的具体路径

荆州市 T 公司是一家铁路运输类国有独资企业，为市产投集团全资二级子公司。正线全长 90 公里。T 公司 1989 年 5 月简易通车运营，目前开通的运营车站有 5 个车站，可办理铁水联运，另有 7 条企业自建铁路专用线，另设三处大

中型货场,可办理整车货物直通到发业务和集装箱业务。总投资 1.02 亿元,2024 年,公司运输总产值 4.45 亿元,大宗商品供应链服务 1.88 亿元;实现销项税 3766 万元,实缴增值税 1166 万元;企业实现利润 6056 万元,上缴其他税费和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1244 万元。T 公司现有在岗职工 483 人,下设机构有车务段、机务段、工务段、电务段、荆铁工程公司、荆铁发展公司。T 公司一直以来积极承担社会责任,贡献国企力量。

2.1 搭建救助平台,整合救助资源

国有企业可以依托自身优势,搭建社会救助平台,整合政府、企业、社会等多方面的救助资源,形成救助合力。从目前的实践来看,国有企业参与社会救助的方式既有临时性项目,也有长期性机制。在 2020 年疫情期间,T 公司第一时间组建“党员突击队”,党员干部下沉社区,与各社区、街道及社会机构志愿者们共同进行防疫工作,同时 T 公司后勤科组织食堂为周围社区工作人员提供餐食及配送。在 2024 年初,湖北省遭遇极端冻雨天气,交通受到严重影响,T 公司积极应对,配合市政府组织人员在主要高速路线扫雪除冰,保障交通安全畅通和生产安全稳定。以上所述属应急救助,在自然灾害、突发公共事件等紧急情况下,国企迅速响应,设立临时性的救助平台或项目。

在长期性机制方面,T 公司根据上级安排与某社区进行定点帮扶,开展社区服务与共建工作,完善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在社区建设活动场馆、车位等公共基础设施。定期派遣职工参与社区建设,与社区管理机构合作,为社区内的困难群体提供长期的帮扶服务,包括志愿劳动、走访慰问等活动。同时,组织广场舞比赛等文艺演出,通过文化活动建设,丰富社区居民的精神文化生活。通过平台的建设和运营,可以为社会各界提供参与社会救助的渠道和途径,激发社会救助的活力。

2.2 开展定向救助,精准对接需求

国有企业可以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资源优势,开展定向救助项目,精准对接社会救助需求。T 公司下设的车务段主要负责列车运营控制与指挥、车站管理、货运业务以及运输调度。车务段可以利用其车站网络和运输调度能力,为困难群体提供紧急物资运输支持。在应急救助中,车站能够临时设置救助点,为突发困难的群众提供食物、饮用水和急救药品;机务段主要负责机车运用、机车检修与保养、乘务员管理。机务段在社会需要救助时,能够第一时间运用机车协助运输救援物资和设备;工务段主要负责线路及桥隧设备的保

养与维修、铁路巡道与道口看守、应急抢修,其本身的业务性质在一定程度上能为沿线地区改善基础设施,同时优先雇佣当地劳动力,提供就业机会,在线路巡检过程中,发现并帮助沿线困难群众,如提供生活物资或协助解决用水、用电问题;电务段主要负责信号设备的维护与管理、通信设备的维护、故障抢修与应急处理,在日常工作中能够利用其通信和信号技术,为周边地区提供信息化支持和应急通信保障。T 公司在主营业务同时,对于周边辐射群众的生活起到促进作用,实现对社会救助需求的精准回应和有效满足。

2.3 推动产业扶贫,助力脱贫攻坚

荆州市出台《关于开展“清渠洁岸·共同缔造”活动实施方案》,以清理河湖渠沟为重点,全面打响水生态环境治理保护攻坚战,推动水生态环境的改善。T 公司积极投入人力物力参与水生态环境治理攻坚工作。2024 年先后选派 3 名驻村工作队员到监利市桥市镇双建村、植莲场完成“清渠洁岸·共同缔造”工作。选派 2 名驻村工作队员到洪湖市滨湖街道大口村驻村开展洪湖流域治理工作。

根据荆州市洪湖流域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印发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尖刀班进驻重点乡镇帮扶工作方案》及荆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8 月 27 日发布的紧急通知等文件要求,T 公司正式成立驻大口村工作队。在参与产业扶贫的过程中,注重与当地政府和企业的合作,T 公司 2024 年累计购买农副产品 34.9 万元,筹集 2 万元购买公园年卡,助力乡村振兴与荆州文旅发展,形成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合作模式。

2.4 筹集资金支持,开展志愿服务

国企可以通过多种渠道和形式,组织员工参与社会救助志愿服务活动,提高社会各界对社会救助的认识和参与度。2024 年,T 公司筹集 2.2 万元,走访慰问困难职工群众 22 人次。筹集 3.4 万元,组织困难女职工健康体检。筹集 75.3 万元,为职工会员购买法定节日慰问物资。筹集 10.7 万元,开展困难职工生病住院、新婚及生育慰问。筹集 4.9 万元,开展职工生日慰问。筹集 9.1 万元,为职工购买住院医疗、重大疾病、女职工特殊疾病和意外伤害互助保障,为职工构筑起抵御疾病风险的“第二次医保”。积极开展爱心志愿服务工作,组织职工无偿献血,与荆州团市委共同开展“暖冬行动”,在荆州火车站解决困难群体出行问题等。

3. 存在的问题

荆州市 T 公司在参与社会救助方面虽然取得了一定成

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这些问题影响了 T 公司社会救助工作的效率和效果,需要通过加强资源整合、完善救助机制、提升专业能力、争取政策支持等措施加以改进。

3.1 资金投入不足,资源分配不均

T 公司作为铁路运输类国有企业,其主要业务是铁路运营和管理,参与社会救助的资金和人力投入相对有限。虽然公司筹集了一定资金用于救助活动,但与社会救助的广泛需求相比,仍显不足。T 公司虽搭建了救助平台,但在资源整合方面有所欠缺。例如,与政府、社会组织、企业等多方资源的协同合作不够紧密,导致救助资源无法高效利用。在疫情期间和极端天气事件中,虽然 T 公司能够迅速响应,但与其他部门的协调可能存在延迟。T 公司在开展定向救助时虽然能够利用自身业务优势,但对社会救助需求的精准识别和匹配不成熟。

3.2 参与方式单一,创新性不足

国有企业在一般情况下参与社会救助活动较为被动,上级安排部署,层层遵照执行,参与方式大多为“出钱出力”,T 公司的社会救助项目多集中在物资支持和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缺乏多样性和创新性。在面对不同类型的困难群体时,无法提供个性化的救助方案。虽然各部门能够提供一定的技术支持和物资帮助,但在心理疏导、社会融入等深层次救助方面能力不足。T 公司的救助活动多为内部组织,缺乏与外部媒体和社会组织的合作,难以吸引更多的社会力量参与。

3.3 制度与机制不完善

T 公司的救助项目多为临时性应急救助,缺乏长期稳定的救助机制。虽然与社区开展了定点帮扶,但这种帮扶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可能受到公司经营状况、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在开展社会救助时,与地方社会救助标准和政策存在衔接不足的问题。例如,荆州市 2024 年调整了社会救助标准,但 T 公司的救助项目未能及时与新的标准对接。同时缺乏与政府部门、社会组织的数据共享和信息化管理,这导致对困难群体的信息掌握不全面,难以实现精准救助。部分国有企业在社会救助工作中的制度建设缺失,不具备长效化、整体化的机制。监督及评估机制不健全,影响救助工作的透明度和效果。

4. 政策建议

国企参与社会救助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我们需要从政策引导、机制建设、路径探索等多个方面入手,不断推动国企参与社会救助工作的深入开展。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构建一个更加完善、高效、公平的社会救助体系,为全面

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保障。

4.1 加强财政支持与资源调配

市政府应建立稳定的社会救助资金来源,通过专项财政拨款和拓宽社会募集资金渠道等方式,确保国有企业有足够的资源投入社会救助。优化资源配置,建立跨企业的帮扶联盟,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T 公司应与地方政府、民政部门、慈善组织、社区管理机构等建立常态化协同机制,明确各方职责和协作流程,形成救助合力。设立专门的协调机构或联络人,负责对接各方资源,确保在应急救助和长期帮扶中能够迅速调配资源。

4.2 创新社会救助方式

推动国有企业与社会企业合作,利用社会企业的创新模式提升救助效果。同时可以尝试借助 AI 技术,集中资源开发智能化救助平台,提高救助效率和精准度。借鉴乌兰察布市的经验,建立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整合各方数据资源,实现对困难群体的精准识别和动态管理。

4.3 完善社会救助制度

建立健全覆盖企业困难职工的长效救助机制,确保帮扶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市政府国资委需完善监督和评估机制,将其纳入绩效考核部分,确保救助资金的合理使用和透明运作。根据需求调研结果,合理分配各部门的救助资源。加强与社区管理机构的合作,确保救助资源能够精准投放到最需要的群体。

4.4 发挥工会组织作用

要明确工会在社会救助中的职责,强化其在困难职工帮扶中的主体地位。结合自身业务优势,拓展救助项目类型,如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心理健康辅导等服务类救助,鼓励员工参与志愿服务,形成常态化志愿服务机制。

参考文献:

- [1]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新时代中央企业高标准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Z].2020.
- [2] 郑功成.中国社会救助制度的现状与发展趋势[J].社会保障研究,2019(3):3-12.
- [3] 李实,杨穗.企业参与社会救助的路径与机制研究[J].管理世界,2021,37(5):89-101.
- [4] 王思斌.社会工作在构建社会救助体系中的作用[J].社会科学战线,2018(4):78-85.
- [5] 荆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清渠洁岸·共同缔造”活动实施方案》[Z].2023.